

《艳歌行:三重恋(套装共2册)》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艳歌行:三重恋(套装共2册)》

13位ISBN编号：9787539932958

10位ISBN编号：7539932953

出版时间：2010年01月

出版社：凤凰出版传媒集团，江苏文艺出版社

作者：蝴蝶蛊

页数：785页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艳歌行:三重恋(套装共2册)》

内容概要

想必你也曾经历如少女涵玉般清纯得只看到心上人不知所措的年代；
想必你也曾做过为了自己所爱而不惜牺牲自己的事情；
想必你也曾有过“我爱的人不爱我，爱我的人我不爱”的心痛；
想必你也曾选择“找一个爱自己的做丈夫，寻一个自己爱的做情人”
想必你也曾有不能说的秘密.....

单纯的官家小姐涵玉爱上了一个谜一样才华横溢的男子陆重阳，却是应了那一句话：我爱你时，你的心在沉睡，你爱我时，我的心却已冰冷。而陆重阳心里，有一个无法逾越的旧伤痕——苏幼晴。一段宫闱争斗随着涵玉奉皇后旨意进京而慢慢地拉开了帷幕。皇帝宠爱贵妃，一心想另立太子；皇后也恨懦弱太子不争气，拼命施加压力。无知的涵玉慢慢地被卷入了宫闱的争斗之中，她因做月光公主伴读，得皇后青昧，侍奉于东宫当中宫眼线，却不想事后才知，一切皆非表像。她自认聪明，却在一群天之骄子骄女的争斗中成了最傻的棋子，废太子妃、毒杀太子、施蛊皇帝、立太子妃：她也经历了陆重阳给予的漠视、伤害与最终二人痛彻心扉的分手。孤独愁苦的她竟渐渐地和压抑忍耐、韬光养晦的太子在一次次生死交锋，经历了一段段大事后产生了一种彼此取暖的危险情愫，但太子最终，还是在逼宫的进程上，狠心将她推向了绝路.....她终于发现，有一个人一直在她身边，默默地保护她，曾经算命的签文中写的“六郎”，原来不是“陆郎”，而是一直淡淡隐藏在她身边的六皇子明振飞.....

《艳歌行:三重恋(套装共2册)》

作者简介

蝴蝶蛊，海边长大的爽朗女子。曾也是独游天下的背包客，观柴米油盐归于生活。文山会海中恰情写书，色勒爱情。反而更好回味世情，驰骋心灵。浮华万象，皆归书印；即时豁然，还得本心。尽美哉。

《艳歌行:三重恋(套装共2册)》

书籍目录

春风不展丽人眉 落花初试流水情 斜插芙蓉醉瑶台 雨落芭蕉恨全无 春妆儿女
竞奢华 展摇玉佩趋金殿 情天情海幻情身 池塘一夜秋风冷 人生无物比多情 此情无
计可消除 只怕酒醒断人肠 人间颜色如尘土 曾经沧海难为水 只是当时已惘然 笙歌
散后酒微醒 覆水再收岂满杯 罗带同心结未成 今宵风月知谁共 汉文有道恩犹薄 世
事空知学醉歌 只待春来看雪天 始知伶俐不如痴 莫将戏事扰真情 山雨欲来风满楼
何事春风容不得 人生自是有情痴 卷地风来忽吹散 事如春梦了无痕 小簟轻衾各自寒
《艳歌行:三重恋.下》目录： 机关用尽不如君 七日包胥哭楚心 中流以北即天涯
风波不信菱枝弱 落花时节又逢君 谁把流年暗偷换 不应回首为沾衣 几生香火旧因缘
那堪落红成地衣 难得玉人心下事 由来一梦莫笑痴 枕上片时春梦中 谁惜泥沙万点
红 一溪风月碎琼瑶 一生惆怅情多少 风雨晴时春已空 天若有情天亦老 莺儿燕子俱
黄土 尘事未除人自苦 宫门锦绣向阳开 乐莫乐兮新相知 一枕初寒梦不成 俗世难逢
开口笑 艳歌九曲换衣裙 后传 明振飞番外 明承乾番外 陆重阳番外

《艳歌行:三重恋(套装共2册)》

章节摘录

出宫，进社。下轿，入屋。涵玉觉得周身都虚脱了。今个真是在鬼门关转了一圈…… “小姐！”久候未眠的丫鬟焦急迎了上去。 “敏儿！小心我的手！”涵玉尖叫起来，她身形一转避开来人，这才小心自衣袖中亮出那红肿淤青的左手。 “这是怎么了？！”丫鬟敏儿惊愕瞠目，“皇后娘娘她……” “这是白天那个老竹筒夫子打的！”涵玉愤愤然嘀咕着，“那个老迂腐，下手还真狠！我以为只是做样子拍两下，没想到他真打！”她一千金小姐，哪里受过这种罪，蒋太保那一戒尺下来手掌如火烙一般，还连着赏了六尺！ “我去拿药。”敏儿话都颤了。 “别！”涵玉拧眉喊住了她，“涂上药明日就没这么肿了，我忍一夜就是。要不这罪就白糟了。” “您……”敏儿有些愕然。“明日，月光公主一定会来教庭的，”涵玉叹气，“胜败在此一举了，我要遵皇后懿旨好好反省，决定在教庭前跪上一天。” “您非要这样吗……”敏儿眼中全是不舍。 “不这样怎么行？”涵玉望着屋内的大小陈设苦笑，“等着京城风向一变，集芳社树倒猢猻散，你真的想随着小姐我嫁到那布政使家里吗？” 敏儿半晌无语，许久才嘀咕出一句，“大小姐已经定了汝阳王府，老爷何必再把您……” “涵珍能不能如愿还两说呢，”涵玉讪讪地笑了，“太后一薨，国丧期间禁止嫁娶鼓乐，一年之后的事，谁说得准？姐姐嫁去了还好，若是嫁不去……”主仆二人对视，长叹。奉安知府董方达有二女一子。二女涵玉是故妻所出，长女涵珍和幼子仲言都是由妾室扶正的尤氏所出。元夫人病故时，涵玉时岁尚小，对母亲无甚印象。府里的下人也皆是趋炎附势之人，见新夫人对涵玉不冷不热，也逐渐敷衍了起来。董方达求仕之心甚切，在奉安风景秀丽的化珈山下专设了积云别院结交豪门贵戚，两个女儿如今都到了可嫁之年，怎能不利用得淋漓尽致？涵珍美艳，去年夏日吸引了来奉安游玩的汝阳王世子。

《艳歌行:三重恋(套装共2册)》

媒体关注与评论

亦舒说：“女人是世上最奇怪的生物之一，年轻的时候，清纯柔和美丽如春日滟滟之湖水，然后就开始变，渐渐老练、沧桑、憔悴、狡猾、固执、霸道，相由心生，再标致的少女到了中年，也多数成为另外一个人。”此书到后来，我们再难看到那个化珈山上为了吉凶难卜的未来，冒雨求签的董涵玉。所以再读早前的文字，不是不怅然的——那样一个曾经只为了爱情不顾一切的董涵玉，我们曾经都做过“湘云眠芍”的恣意之举，但是最后努力变成宝钗。——网友聆默默 参照至尊宝，紫霞苦苦追求他的时候，他心里只有一个白晶晶，爱在深处犹不自知。等到他回首，那人是否依旧在灯火阑珊处？我想涵玉不是紫霞，她已经明白重阳只是她的路过而已。——网络写手於晗蜥

“有人问我你究竟是哪里好，这么多年我还忘不了。春风再美也比不上你的笑，没见过你的人不会明了。”六王的爱是付出，太子的爱是占有，陆重阳的爱是不离不即，莫失莫忘。爱很容易发生，却难以为继。陆重阳永远走在他自己的路上，涵玉伸出手去，触摸不到。像一场旷日持久的追逐，涵玉纵然赢得他回头一顾，却仍是留不住。太子如刀刃上的蜜，不足一餐之美，舔之，则有割舌之患。这样的感情，不必谈负与不负，有已是足够，何在乎长相厮守。往往到最后，也许就是找一个像六王一样的同伴，将生活走出惯性，在岁月中消磨积淀。多少人举案齐眉，心意难平。然而人如烟火，只是散了，不是谢了。——“彩虹杯”前世今生系列冠军青垚

《艳歌行:三重恋(套装共2册)》

编辑推荐

《艳歌行:三重恋(套装共2册)》： 女人的一生都要经历三个男人，他们分别给予女人——
情恋欲恋婚恋 三重恋：一个古代女子的爱情演变史 一部现代女人的情爱备忘录 蝴蝶蛊开
山大作，受千万网友追捧 仿若重生之青鸾，笑看红尘，宠辱不惊，展高华之气度，再不为情所困
我爱你时，你的心在沉睡 你爱我时，我的尽却已冰冷 想必你也曾经历如少女涵玉般清纯
得只看到心上人不知所措的年代； 想必你也曾做过为了自己所爱而不惜牺牲自己的事情； 想
必你也曾有过“我爱的人不爱我，爱我的人我不爱”的心痛； 想必你也曾选择“找一个爱自己的
做丈夫，寻一个自己爱的做情人”； 想必你也曾有不能说的秘密……

精彩短评

1、长啊！看了大半夜才看了不到百分之二十。在看到了百分之六十时，我暂时把这本书给放下了。后来断断续续用了很久才看完。

很明显作者对这本书有着设计好的情节，内容完全都是按照设定来写的。感觉完全是用现代的故事套了一个古代的外皮。爱情和人物设定都有很强烈的现代的影子，但因为古代的大背景，给填进去了许多的阴谋。但这些阴谋苍白的连我这个不看这类型文的人也能看明白。太长了，结果造成了文中的许多漏洞。作者力图把全局掌握手中，之前还对许多情节埋下伏笔。可我感觉这些伏笔简直是个笑话。它明明白白的揭示了啊。比如说男一陆重阳的身份，再比如说女主丈夫的身份。而且直到最后有很多地方都不清不清楚的。还有，按理说女主早就该死了。作者设定她有几分聪明几点才学，但面对纷繁的阴谋诡计还是像个白痴。可她偏偏总是有各种的理由死里逃生。这太牵强了，让我总有一种不适感。弄得这书权谋不权谋，言情又不言情。

至于女主的爱情。作者设定是三重恋，情恋，欲恋，婚恋。试问，一个古代的官宦小姐凭什么有这么多的机会选择不同的爱恋？当然，这是小说，我们不多追究。但明显能看出这个朝代的女子应该不怎么注重贞洁。女主为了摆脱后母的控制，抓住陆重阳这根救命稻草，没怎么犹豫就献出了自己的清白之身。跟陆重阳将断未断时又半推半就的跟太子发生关系。中间还相了好几次亲。但可惜，女主一次也没有经历到爱情。第一次单相思，第二次被利用，第三次完全是感激。而陆重阳是怎么爱上女主的啊？就是因为失去了？本来完全无爱，番外还强扯了一句，他的妹妹说什么“情深不寿，慧极必伤”，他答“向来缘浅，奈何情深，怕是终身不得救赎……”。看得我直想吐。这一部分描写的太过匆忙，跳跃太大，一点都不真实。所以这个情恋完全是胡扯了。欲恋？女主和太子倒都是有欲。但结局简直是注定的一拍两散（嘎嘎，谁会跟炮友结婚啊）互相利用。至于婚恋，六王爷可是有真情在的，这个可怜的家伙，一共没多少戏份，爱的女人不爱他，隐忍小半辈子啥也没有。终于女主花落他家，但她最热烈的感情已经给了陆重阳了……

女主的爱情观与个性太让人不能忍受了，所以我是非常的不喜欢她。这是书中不多的比较符合实际的设定了。

还有，实在是不喜欢这书里那玄幻部分的存在，和尚的签算命的卦甚至还有洋人的占卜，都让女主舍弃陆重阳。一定要整出一个六郎。这里真是太tmd狗血了！

个人认为这个故事还是放在现代比较好，另外不要写这么长！看完之后我立即就删掉了。还是看电子版吧，花52大洋就买这么个故事实在太不值得了。还没有特别让人不能忍受，就算是中年妇女的裹脚布吧！

ps：本人没谈过恋爱，评论纯是对书的个人感受，不喜勿拍。

2、看得心疼的书，果然我还是喜欢长篇。

3、开篇冗长的铺垫，大概会让很多人错过这本原本很不错的小说吧

4、过于玛丽苏了，但我当年看的时候觉得point很中意，一个女孩子不同时期的不同恋爱。青春的时候喜欢一个人，婚姻里喜爱一个人，过尽沧桑后爱恨一个人，是不一样的。另外，无论男女，从自己爱人身上获得利益并没有什么错，爱本身就不是什么纯粹高洁到不得了的东西，它本身就是庸俗的。庸俗，但不可耻。

5、前面都还不错，最后三分之一开始烂了，作者对文章的结构驾驭能力不足。

6、如果不是后面略微狗血的话，我觉得5星也凑合了。小人物在大阴谋下，无力感啊。

7、我竟然又看过！我是看了多少言情小说啊！！

8、这本书突破了古言玛丽苏吧，挚爱不一定是完美的，最后在一起的也不一定是挚爱，现在的古言都太童话了

9、希望看点稍微真实合理的小言，但是真的很难啊。

10、前半部真棒，拍案叫绝；后面越拖越长，无可奈何

11、想起来了，这是这种类似的小说读过的唯一一本，还是挺伤感的，看完有两年了吧，突然想起来了。

12、立意其实蛮好 想写写现实的爱情
不过越到后来越像玛丽苏小说

《艳歌行:三重恋(套装共2册)》

笔力不错 有质感
情节虽然狗血仍算复杂

可能长篇还不太上手
多几部就好了

而古言这种类型。。。 放眼一看哪本不是玛丽苏?? (筒子们跟我说说你见过哪本不是玛丽苏??)

全都是啊!

只是有些还能让人信服有些未免太小白了。。。

所以作者加油@@! 支持你!
希望看到你的作品越写越好!

13、作者和我喜欢的型基本有仇==

14、妈的!竟然就这么留我太子一个人孤独终老!!令人神伤。。。

15、我一个晚上看了30%。。 而且是看到早5点。。 继续熬

16、读不下去,弃了

17、这是作者用三年精心打造的文,描写一个女孩由青涩稚嫩走向成长成熟的文,作者在自序中说“此文不适合给年轻朋友们当开心幻想的解脱之所,但可以给一些有阅历或是受过伤的人,当做怀念和宣泄的一个角落。”想看童话故事般浪漫爱情的亲们,此文可以跳过。想看一段描写一个女人成长过程的有点残忍,有点真实的文,此文会让你回味无穷。女主的一生遇到了三个男人,经历了情恋、欲恋与婚恋的三重恋,她在阴谋中成熟,在背叛中觉醒,在血与火的考验中,褪去了纯良与青涩,最终做出了最适合自己的选择。不过说实话女主到后来越来越面目可憎了,珍珠和鱼眼之间的转变,终究都是无可奈何啊。

女主董涵玉为奉安府的知府的嫡出小姐,年幼丧母,遇礼部员外郎陆重阳,为逃避继母为自己选的60岁老头的续弦的亲事,女主主动接近陆重阳欲为自己某得良缘。陆重阳才华横溢,气质非凡,他是那么完美,让情窦初开的女主迅速地沦陷。他多情也无情,他对她最初是抱着玩弄的态度,凉薄至极,而她对他却付出了最初及最纯粹的感情,爱得卑微而热烈。就算是一次一次地对他失望,却又一次又一次轻易地原谅了他。他就像遥挂在天上的星宿,她怎么追也追不上。他似乎从来没把她放在心上,却心心念念不忘另一个曾伤害过他的女人。他以为她就是他肩头的小鸟,无论什么时候想起,她都会在那里静静的等他。而当这肩头的鸟儿有一天也要离他而去时,他才开始慌了,悟了,悔了,想要挽回,可是回不去了。在陆重阳终于失去所爱痛彻心扉的悔悟中,我也忍不住泪流满面~~~~想想为什么女主不能原谅已经深深悔悟的男主呢?后来想明白了,其实女主已经相信男主此时的真心,但是这个真心恰恰是在知道“要失去”的时候才明白的,为了挽回“要失去”,男主的确做到了感人至深的事,但是让女主不相信的是时间,那一旦“已得到”后的残酷,那时无根无依浮萍般的女主,必将面临被无情抛弃的命运。说到底,是男主曾经的凉薄让女主再也不敢去相信了。得不到的,才是最好的。

女主在无意中卷入了皇家争夺帝位的阴谋中,遇到了她生命中的第二个重要的男人,太子明承乾。也是给了她销骨欲念的男人。应该说她和太子的纠葛是由阴谋开始,那个在权力之巅峰运筹帷幄的男人,他的心中皇权永远是最重要的,爱情,亲情都可为之牺牲。每一次在面对皇权危机的时候,他总

《艳歌行:三重恋(套装共2册)》

是毫不犹豫选择将她舍弃。在背叛，阴谋，死亡的威胁中挣扎求存，经历了痛苦的情殇后，女主脱胎换骨，褪去了青涩，稚嫩，天真，纯良，成长成熟。其实后来的女主真的变得面目可憎了。

经历了阴谋，背叛的女主，选择了生命中的第三个重要的男人，六皇子明振飞。他也许没有前两个那么耀眼夺目，但是他却是对他最为真心的人，她是他的初恋。她对他起初并不信任，只是利用，但是他却总是在她遇到危险的时候突然出现，帮助她，当所有人都抛弃她，背叛她时，只有他愿意舍弃自己解救她，在皇权与死亡的考验中也没有放弃她。我爱的人终非良人，爱我的人才可托付终身。相伴一生的，不一定要是自己最爱的，但一定要是最爱自己的。女主做了最适合自己的选择。

故事是从女主的视角来看的，大家一定要看番外，原来你以为真的不定是真的，你以为假的也不一定是假的，本该解释的没有解释，本该倾听的没有倾听，总以为还有时间，却谁知错过一时，就可能错过一生。

有评论说一个女人的一生都会经历一个像陆重阳一样的男人，虽然有点太绝对，但是文中女主为了这个最爱的男人爱得那么卑微，毫无保留，全心投入，忘记自己，多多少少你能在她的身上找到自己的影子。

PS：故事有一个网络版的假结局是女主和太子在一起的，但是bug太多。真的结局是纸书版的女主最终和六爷在一起了。

- 18、惊艳，挺现实的，女主很普通也很坚强，不知道为啥分这么低，
- 19、诶 但是陆重阳的那么点真心 根本不是董涵玉一直苦苦追求的
- 20、想下夜行歌结果下来的全是这本。不过印象还不错的样子起码我看完了的
- 21、看了好多遍
- 22、一波三折的伏笔倒是很网文，就是没有个主题，只有从头到尾算和比，不符合我看言情小说的预期啊。引用的诗词歌赋们确实很美
- 23、因为有剧情么==最后知道真相的我鼻涕留下来
- 24、书写的很好，需要有些经历才能看懂。文中女主心里的坎在结尾被填平了。但是大多数人，会一直带着这样那样的禁制行走世间。
- 25、花了一块钱买的电子书，用了无数碎片时间把它读完。要说阅读感觉还并不特别讨厌，看着女主角在那里一次一次的哭天抹泪，大难不死，旁边各色男人大愚若智，护花成痴。反正是打发时间，也挺好。

但是，正因为碎片化的阅读，所以每次处事，抛开女主角的心理生理问题不谈，倒也能自圆其说，给予一定程度的认可。但是看完了以后，琢磨了一会儿，却觉得整部小说结构松散，人物性格莫名其妙，各色男人几乎都会在不知不觉当中钟情于女主角，而又会因为大业、羁绊等各种理由将女主角推开。而这种转变实在是没有什么足够的说服力。而女主角大难不死的各种理由也实在是太幼稚太小儿科，不想一一列举。总之，想要随便打发时间不动脑看看这书还OK，要想好好读本小说，然后不给自己留下太多的逻辑困扰，还是绕路远行吧。

忽然想起来，如果把董涵玉，陆重阳等人，变成公司小白领，高富帅，公司高管等人，似乎更能有点说服人心的力量。用一个现代人的思路，去描写一个古代人的故事，即使不具有穿越文的外壳，也必然会拥有穿越文的灵魂。

- 26、這麼瑪麗蘇的文，你耐心真好。
- 27、未出版前在jj读的。
- 28、宫斗部分写的蛮出彩的。处理和陆重阳后半段感情有点差强人意啊
- 29、客观给4星：高质+够攻心计+柯南上身，虽然有严重YY倾向；主观给2星：长篇大论看得我脑壳疼+好累，感觉不会再爱了。所以综合起来给3星吧。
- 30、艳帜 江渚客 女主有点玛丽苏，美貌无双，有点小脑子别的啥都没有一直被送来送去，喜欢她的男

《艳歌行:三重恋(套装共2册)》

人太多。。。别的还不错

31、2011-02-17 11:49:31 philo 因为有剧情么==最后知道真相的我鼻涕留下来

当然不是啦~~你个敏感人儿~~我哪有那么暗黑的，哈哈

32、我也觉得这个小说看似小白，实际上真可谓婚恋指导佳作，告诉大家“白马王子”都是幻想，人都是属jian的，在爱情里面越卑微就越得不到尊重。文笔虽然很啰嗦，但是感情却非常充沛。

33、这个真相总结的精辟啊。涵玉让人看到曾经的自己，故对此书念念不忘，本一直想重温，然而道理既已明白，又何必一遍遍提醒自己那些不那么美好、不需要怀念的事实。

34、为什么此书评分不高呢，我倒是觉得此书甚得我心。权谋部分还是比较烧脑的，人物塑造也很成功，人物对白设计也很风趣幽默，很多时候我也是放声大笑了。说起来比很多评分虚高的书强多了。我看得倒是津津有味。推荐。

35、刚刚看到一半的书，在我看过各种各样的架空穿越，总之，背景为古代的小说中，这算不得最好，当然并不差，几乎每本书都会有让我唏嘘的点，但我很少会把这些想法写下来，过去了就过去了。。。

这本书，有太多靡丽的词句，我并不是对古文如何有爱的人，常常会选择跳过只看剧情，只是在看到涵玉拿起那个盒子，底部愕然有着这样一句：曾经沧海难为水，除却巫山不是云，少年时代的我被问及最爱哪句诗的时候总是故作深沉得扔出这句话，是了，小孩子装沧桑而已，甚至我心心念念得把它写在日记本的扉页时，我都不曾真正了解它的意思，水还是云，于我而言并没有差，直到在情节发展到这的时候，我豁然开朗了，你心底里念念不忘，镌刻永久的是执念，是求之不得的怨念，是惘然失去的不甘，从来都不是那个人而已，甚至在之后那些低到尘埃的姿态都不曾打动你，当时只道是平常啊，于是在那个本该珍惜的人错过之后，再再重复这“难为水，不是云”的心态，于是，一直被执念折磨，幸福呢，我们的幸福呢，并不是悬崖边的灵芝仙草，只是阳光下最最简单的向日葵，有光，有水，有你，就很足够，从今以后，我会忘记这一句，认真的生活，怜取眼前人。

——有感于陆重阳的爱情

36、喜欢看古言，不喜欢看现言，原来大家的理由都相似啊~这书买来还没看，先标记着，等看完了在看评论~

37、一生都要经历三段感情么？

38、通宵看到7点...

睡了会接着看到凌晨2点...

39、今不今古不古，情节跳跃文字疏离，出书就是破坏环境

40、作者笔力不够，人物故事都一塌糊涂，不知道要表达什么价值观，尤其是最后跟太子，做妃子，简直把我恶心得一塌糊涂。

41、它的结尾最后部分实在是太坑爹还给我整出个另外的男主 我才不承认呢！不过前面对渣男和男主（我认为的）的描写和女主的成长刻画的十分好！

42、痴子

43、现在好了。

我是觉得生活已经够磨难了，想方设法让自己过舒服点儿。

44、看完你评论，我决定不看了

45、好长好长啊。。。

46、写得太现实了，每个女子都曾经是娇憨纯真的史湘云，但是最终都变成八面玲珑薛宝钗。

47、和她的细作娘子比起来，阴谋架构更大更完善，女主的性格还算比较符合文中时代，读完还可再读的言情小说

48、提纲写得不错，内容就一般般了

49、作者意淫有点太过了~女主不仅仅是蠢的问题啊~还能有美男都爱她~无法直视~

50、2011-02-16 23:13:21 饭饭 我也觉得这个小说看似小白，实际上真可谓婚恋指导佳作，告诉大家“白马王子”都是幻想，人都是属jian的，在爱情里面越卑微就越得不到尊重。文笔虽然很啰嗦，但是感情却非常充沛。

=====

不过怎么说陆重阳对涵玉其实也是真心的 这一点上她倒也不亏

- 51、滋潤？我忙得頭昏眼花~哈哈~日子還是要過下去。
- 52、一个女人依靠自己的成长。也许我很笨，但是我从没有放弃过努力从来不曾被打倒。
- 53、就看了开头，实在看不下去
- 54、怎麼老是重新加载回覆不了呢~
- 55、没看过文的走过~~不过啊，现实意义的投影什么的~~不要太相似哟，PS，你的可读性顺畅更多啦~~有用有用~~
- 56、没有读完，但前面描写初恋心情的几章，真~~~的是一毛一样啊！
- 57、第一次给这种题材五星。

看小言是为了什么？尼玛的我因为这个嗜好被友人蔑视了不下数回，互相了解很久的朋友掩口敛目轻笑道：“呵呵，我知道嘛，你喜欢看言情，穿越那些90后喜欢的……”我无语凝噎。但一时间我确实无法摆脱这个爱好，言情对我来说就是虚无缥缈遐想连篇轻松无赘吹毛求疵的乐子，陷入幻想——能让人生陡然轻松下来，健康，无害，少花钱。也是因为这个，我不喜欢很多号称贴近现实的现代文，因为纰漏太容易被看出来；我更不喜欢剧情上故作沧桑老迈，编残卖酷的文……尤其是前面弥漫着仙侠喜乐气息，后面杂糅着皮肉烟火味道的，只是找乐子，何必跟自己过不去呢？

说这么多也是因为……把这文看完我其实有点脑子坏了。最普普通通的正剧，没有天外飞仙，没有情比金坚，啊什么时下的萌点都没有。剧情一波三折，伏笔如春笋，下场雨冒点苗头，仔细一看哪里都是……费脑子啊。

还是说不足先，第一是字数太多，有拖文嫌疑；第二是网文结局太假，如果只看网文结局的话我大概会给3分；第三伏笔太多了，有些地方还是没有交代清楚的；第四，番外（第一人称叙述我全当番外看了）穿插顺序不太适合读者阅读，不如全部放到文后。

优点不能像缺点一般列出一二三，因为这种类型的文章我没什么阅读经验。讲讲给我印象最深的地方，也就是女主角的情路吧。

排开假仙言情中那种自以为谦虚的伪万能女主，这个女主是我见过最中庸的女主之一了。她漂亮，但是没有惊为天人；她聪明，但是时时自以为是；她憨厚，也免不了恃宠而骄；她痴情，却无意为此付出人生。她是现实的，也免不了对生活抱有期待和幻想，又不愿为幻想而勉强。最后的成功，是运气加上运气加上正确的抉择与抛弃。

这篇文究竟能不能称为言情其实我不知道，因为它实在缺少对爱情最美好的憧憬，比如女主涵玉和纠缠她半生的初恋陆重阳。董涵玉喜欢陆重阳，一开始便是出于一种摆脱劣势的私心，她以为陆重阳可以依靠，便将自己的百般幻想加诸在他身上，为他欢喜为他愁。她想起陆重阳那双大眼睛便满心欢喜，好似他是什么天仙人物一般——事实上我们可以从公主王孙们的反应中看出来陆重阳并非什么绝顶俊俏的人物，他们觉得他长得像一个奴才。而陆重阳的才子气也并没有一开始就显露，他对女主展现的完全是凤凰男的一面：他身家巨万，却只给女主送过不值几文的礼物；他不给承诺，却引诱女主献出身体；他隐瞒踪迹，却怪女主处处阻碍……总之是一个渣男，而我们的女主情迷渣男不悔，直到发现渣男仍心怀ex，心怀ex也就罢了，他还对已婚ex纠缠不休，花大价钱缅怀ex……涵玉也很怨女的写血书，抛绝交信，淋雨伤怀哭到天明，但是只要陆重阳稍有回头之意，她就全身瘫软，倾肉身为供。直到陆重阳冒着生命危险也要安葬ex的尸体，涵玉对他的情才彻底冷却。冷却了，却没有消亡，直到最后一次见面，涵玉才彻底摆脱这梦魇。但是，从全文来看，能够被称为爱情的，却只此一次。

涵玉和太子明承乾的关系，完全是调教与被调教的关系。我很惊讶的是一开始就算她如何全心付与陆重阳，却仍旧很简单地与太子发生了关系。她并非心甘情愿，但是也没有冒着生命危险做出丝毫抵抗，在此刻她的人生发生了质的变化，她再也不是那个为了陆重阳不顾一切的少女了，所谓纯粹的爱情，也自这刻起从她的生命中消失了。所以她不爱太子，却在行为和思想上与太子日渐趋近，变得专横孤注，崇拜强权。她和太子的感情维系在身体上，毫无顾忌的放荡，以至于某一瞬间他们错以为

《艳歌行:三重恋(套装共2册)》

那就是爱。即使如此，在千钧一发的时刻，他们仍旧选择互相倾轧：明承乾下令杀无赦，涵玉也在逃过一劫后制造了龙脉反涌的事端。

最后我们来说说六王爷明振飞这个倒霉蛋。说他是个倒霉蛋，因为作者好像就是照这个方向描写他的：最终是他抱得美人归，但是涵玉与他似乎只有报恩之意和歉疚之情。他最早钟情涵玉，最后连个完璧之身也没落下。他忍辱负重为了爱，最好的结局不过是儿子做了皇帝。绝世好男人了吧，但是他也忍住在给涵玉的账本夹层里留下一张黄纸，让她冒着心力丧失的危险动荡龙脉。他爱她，却免不了为了自己利用她，——倒霉蛋，罢了吧。

所以这就是真相了——真正的爱情耗费了最大的力气，只维持最短的时间；身体完全不忠于心理；最好的结局是找一个依靠，心怀不多的芥蒂度过余生。

这样的言情我不想再看第二遍了，现实的人生正在进行，没必要在书页里重温。

- 58、少女成长史，最后支离破碎的心，找了一条一眼能看穿未来的道路，而我们又何尝不是呢~~~
- 59、评分没有8.0我不服
- 60、年少时热爱古言小说，日看夜看看了5年。也不怕人笑话，后来归于现实，不再看了。年少看了觉得一般，因为没看懂，现一看虽是网文，却文笔惊艳，人物情感雕刻细腻，紧扣人性，没有绝对的主角光环，看人物对话都是一种享受。作者功力匪浅，非一般网文作者可比，《艳歌行》不输《琅琊榜》《甄嬛传》之类。
- 61、扈江涛是我喜欢的类型~陆重阳，嗯，书里有句话不是这样说的么：一个好的男人就是一卷好书，哪怕最终不是自己的，你翻过了，也是受益匪浅；破书就是浪费了你的光阴，看完后还恶心的要命。最惨的是，正好烂在你手里，不能烧不能卖，你死了它还得给你陪葬。但读破书啊心安理得，若是累了，可以趴着睡一会
- 62、“阴谋”得过了，感觉像为了阴谋而阴谋~结果就是感觉里面没有一个人是可信的~~
- 63、唐僧取经还有几个徒弟跟着呢，屌丝是要自己杀出一条血路来，还不知半路就被哪个妖怪给叼了去。九死一生啊哈哈~
- 其实主要还是心态，我已经无力吐槽了，哈哈~
- 64、我觉得女主还是蠢。即使在后半部她变得成熟，懂得利用别人，会耍心计，狠毒如蛇，还是蠢得如猪，不可救药的变成鱼珠子，
- 65、忙得要死还能看美剧，这才是忙并充实着，还不滋润？？谁都要把日子过下去的，有的时候我觉得心态决定一切，心态好坏日子也不错，不好的话，好日子也一样杯具哈。
- 66、第一次只看了1/3就看不下去了，节奏太慢了，看得闹心，后来有段时间无聊，在度过卫生间的时间里断断续续看完了，感觉就是看了一部有点拖沓的电视剧
- 67、超级同意，看了一半了，后半部什么样已经没兴趣了

在看第一段陆重阳时就觉得这是披着古装的现代剧，我深刻怀疑这是代入了作者的亲身经历，现实中有个爱着前女友的男朋友，最后自己实在受不了了，分手了，还在文中YY了负心前男友收到分手信后，又突然想通了，倒过来追她，而她又开始矫情，就是不接受，前后反差太大了，很不真实，一点没被虐到，反倒了胃口。

太子一出来本来挺有男主气场的，可是作者为了实现她的三重恋，硬生生把他炮灰了，为他选了那一大票的后宫，并时不时虐女主一下，但心里还挺待她不同，反正各种暗示表示女主不会爱他，他也是爱江山更多，大家别站错队。

那个六王爷，怎么说呢，作者一开始就伏笔安插了这个护花使者，但是太隐晦，以至于他对女主的感情也挺莫名其妙就好得不得了，多次在公开场合不给太子面子要人，各种狗血的相救，最后成了女

《艳歌行:三重恋(套装共2册)》

主最终归宿，纯粹是个虚构的安慰。

最后，女主一开始为了跳出火坑而在家后院夜里勾引一个陌生人，虽然让我这个现代人都 ~~~ b汗，但也算剧情需要。可后来一连串宫里貌似高深其实不能细琢磨，一琢磨就都是漏洞的阴谋诡计，她每次都被自己那点小聪明害到半死，又阴错阳差地对了谁的心思而死而复生，这作者金手指也开得太白了。

为了和楼主呼应，我也在结尾PS一下

ps: 本人谈过恋爱，也体会过相濡以沫和相忘于江湖，其实作者也是想把曾经沧海的爱情感悟写成古代小说，但可惜功力不够。

68、共眠一舸听秋雨，小簟轻衾各自寒。

69、太烂

70、太长了!!!!!!!!!!!!!!!!!!!!

71、太子和小六是晋江常见腹黑、暖男男主类型，没啥说的；

陆重阳这人物本来倒新鲜特别，怎么也给YY的走形了呢。

女主成长的设定挺好，可这姑娘怎么从头到尾没啥长进呢。

还有阴谋的设计比较牵强。

72、女主既蠢又不要脸，见过一面的男子就对人家念念不忘夜半相会，弃

73、大概花了三个晚上才把它看完..因为情节太多,一个阴谋之下盖着另一个,让我的脑袋不停得要停下来想一下才能想通....可能我太笨...所以导致整部书看完后...很疲惫...

说实话,,我不太喜欢女主涵玉....聪明是聪明了点..但不得我心~

74、也没有磨难这么夸张吧，如果生活过的好像取经一样，那也真不知道是该羡慕你还是该安慰你了，哈。

我觉得能有目标的忙忙碌碌是挺好的一件事情....总比茫然四顾弓虽~~~~~

75、这是我读了这么多小说中，唯一一本让我余香满口，不忍舍弃的言情小说，作者的文笔实在让人叹为观止，古文的造诣是很高的。

76、文笔比较普通。。。

77、我爱你时，你的心在沉睡，你爱我时，我的心却已冰冷。

78、最讨厌那种自作聪明，但实际上小白得不行的女主。而且文中的一些权谋之术让人一眼就能看到底，无味的很

精彩书评

1、希望有一天我忘记了我自己时，你还能在原地等我。希望有一天我不知所措时，你能狠狠的拉紧我，不让我迷失于这人海茫茫的万千世界中。故事很长，长到我看了睡，醒了又看，看了又睡。喜欢作者打着言情宫斗的旗号向我们展示出爱情残酷的一面，展露出人性的自私。说到底，爱情只是锦上添花的东西，而不是生活中的必需品。每个女孩都会爱过一个或几个人渣男，而每个渣男在成为渣男前也必定有过清纯的时代。故事中的爱情要么为权利要么为名利，而纯粹的爱情最终都是没有好的下场。

2、这是作者用三年精心打造的文，描写一个女孩由青涩稚嫩走向成长成熟的文，作者在自序中说“此文不适合给年轻朋友们当开心幻想的解脱之所，但可以给一些有阅历或是受过伤的人，当做怀念和宣泄的一个角落。”想看童话故事般浪漫爱情的亲们，此文可以跳过。想看一段描写一个女人成长过程的有点残忍，有点真实的文，此文会让你回味无穷。女主的一生遇到了三个男人，经历了情恋、欲恋与婚恋的三重恋，她在阴谋中成熟，在背叛中觉醒，在血与火的考验中，褪去了纯良与青涩，最终做出了最适合自己的选择。不过说实话女主到后来越来越面目可憎了，珍珠和鱼眼之间的转变，终究都是无可奈何啊。女主董涵玉为奉安府的知府的嫡出小姐，年幼丧母，遇礼部员外郎陆重阳，为逃避继母为自己选的60岁老头的续弦的亲事，女主主动接近陆重阳欲为自己某得良缘。陆重阳才华横溢，气质非凡，他是那么完美，让情窦初开的女主迅速地沦陷。他多情也无情，他对她最初是抱着玩弄的态度，凉薄至极，而她对他却付出了最初及最纯粹的感情，爱得卑微而热烈。就算是一次一次地对他失望，却一次又一次轻易地原谅了他。他就像遥挂在天上的星宿，她怎么追也追不上。他似乎从来没把她放在心上，却心心念念不忘另一个曾伤害过他的女人。他以为她就是他肩头的小鸟，无论什么时候想起，她都会在那里静静的等他。而当这肩头的鸟儿有一天也要离他而去时，他才开始慌了，悟了，悔了，想要挽回，可是回不去了。在陆重阳终于失去所爱痛彻心扉的悔悟中，我也忍不住泪流满面~~~~想想为什么女主不能原谅已经深深悔悟的男主呢？后来想明白了，其实女主已经相信男主此时的真心，但是这个真心恰恰是在知道“要失去”的时候才明白的，为了挽回“要失去”，男主的确做到了感人至深的事，但是让女主不相信的是时间，那一旦“已得到”后的残酷，那时无根无依浮萍般的女主，必将面临被无情抛弃的命运。说到底，是男主曾经的凉薄让女主再也不敢去相信了。得不到的，才是最好的。女主在无意中卷入了皇家争夺帝位的阴谋中，遇到了她生命中的第二个重要的男人，太子明承乾。也是给了她销骨欲念的男人。应该说她和太子的纠葛是由阴谋开始，那个在权力之巅运筹帷幄的男人，他的心中皇权永远是最重要的，爱情，亲情都可为之牺牲。每一次在面对皇权危机的时候，他总是毫不犹豫选择将她舍弃。在背叛，阴谋，死亡的威胁中挣扎求存，经历了痛苦的情殇后，女主脱胎换骨，褪去了青涩，稚嫩，天真，纯良，成长成熟。其实后来的女主真的变得面目可憎了。经历了阴谋，背叛的女主，选择了生命中的第三个重要的男人，六皇子明振飞。他也许没有前两个那么耀眼夺目，但是他却是对他最为真心的人，她是他的初恋。她对他起初并不信任，只是利用，但是他却总是在她遇到危险的时候突然出现，帮助她，当所有人都抛弃她，背叛她时，只有他愿意舍弃自己解救她，在皇权与死亡的考验中也没有放弃她。我爱的人终非良人，爱我的人才可托付终身。相伴一生的，不一定要是自己最爱的，但一定要是最爱自己的。女主做了最适合自己的选择。故事是从女主的视角来看的，大家一定要看番外，原来你以为真的不定是真的，你以为假的也不一定是假的，本该解释的没有解释，本该倾听的没有倾听，总以为还有时间，却谁知错过一时，就可能错过一生。有评论说一个女人的一生都会经历一个像陆重阳一样的男人，虽然有点太绝对，但是文中女主为了这个最爱的男人爱得那么卑微，毫无保留，全心投入，忘记自己，多多少少你能在她的身上找到自己的影子。PS：故事有一个网络版的假结局是女主和太子在一起的，但是bug太多。真的结局是纸书版的女主最终和六爷在一起了。

3、有人说故事开篇拖沓，可是我没有觉得，从一开始，文章摒弃了女主光芒万丈倾国之姿，文风主和题惊艳了我是的，董涵玉没有那么美丽，在董家只能成为涵珍的陪衬，她苦心酝酿只为了捡个高枝脱离苦海，不管那人姓甚名谁性情怎样可是却陷入了一生的魔障。最开始的集芳社，东宫短短的侍奉，集萃阁的韬光养晦，再到重回奉安，这段历程让董涵玉见识到了世事艰险宫深似海，历经董家衰落重回东宫，董涵玉可谓经历了一次蜕变，这段时间对陆重阳的少女时期的爱恋已经渐渐的直面残酷的现实，经历了黄公子的提亲，扈江涛的示好，明振飞的纠缠，实则主旋律是太子吧。在那场荒唐的翻云覆雨之后。女人的身体和心是统一的，即便那是高高在上的主子，即便常常被喜怒无常的太子弃之

敝履，她的心也是仰望高高在上权势和地位，女人天生是喜欢强者的，尤其是在涵玉朝不保夕随时可能丢了小命的情况下，对生命的执着对自由的渴望和对陆重阳的失望，她的心她的希望，在不知不觉中系在了太子明承乾的身上。后宫粉黛三千人，三千宠爱灰飞烟灭。经过了坤宁宫流血的政变屠杀之后，涵玉踏上了逃亡之路，迫于保命她依附于明振飞，旧爱难忘她牵绊于陆重阳，形势所逼她周旋于冯严扈江涛之间，最后的最后，现实粉碎了她记忆里所有残存的美好。书中，现实的，不仅仅只有爱情。这个言情小说始终让我情难自控，时隔一年再次翻开这本书，有了写长评的冲动。我第一读时候读到了凌晨三点，听着外面滴答的雨声，看着微微蒙尘的灰色的天空，想起了那些不被珍视的岁月，那些冲动的年纪里，为了不错过那个人，为了不错过那份情，挥霍着少女的矜持，用无数个夜晚的相思去等那个永远不会来的身影，一次次得知真相却九死犹不悔的痴迷和执着，我曾以为我忘记了，却在董涵玉的踟蹰和愁思里，看到了当初的自己，有谁能有涵珍七窍玲珑心呢，有谁能有幼晴的倾国之姿呢，大多的时候，我们都是董涵玉，冒冒失失跌跌撞撞的董涵玉。在汉北之行时陆重阳，扈江涛，冯严涵玉的前世今生全部碰面了，抛却高高在上的天子，唯独少了准夫君明振飞，或许这就是共度一生的人吧，不需要了解自己的过去，只需要有你相伴的未来，剪辑过后的青春交付与你。个人认为故事到最后就够了，不需要番外来证明涵玉在那些人的生命扮演过怎样的角色，只要明白最终我们都是彼此生命中的过客，这就够了。或者番外只是为我们传递一种希冀中的美好，美好在于：也许，我们曾经真的那么重要过。感谢作者以这种方式为我们每个人呈现那场无疾而终的黯然心动，成长中那段不为人知的角落感伤，还有在苍凉世事面前最终留下的一声叹息。

4、花了一块买的电子书，用了无数碎片时间把它读完。要说阅读感觉还并不特别讨厌，看着女主角在那里一次一次的哭天抹泪，大难不死，旁边各色男人大愚若智，护花成痴。反正是打发时间，也挺好。但是，正因为碎片化的阅读，所以每次处事，抛开女主角的心理生理问题不谈，倒也能自圆其说，给予一定程度的认可。但是看完了以后，琢磨了一会儿，却觉得整部小说结构松散，人物性格莫名其妙，各色男人几乎都会在不知不觉当中钟情于女主角，而又会因为大业、羁绊等各种理由将女主角推开。而这种转变实在是没有什么足够的说服力。而女主角大难不死的各种理由也实在是太幼稚大小儿科，不想一一列举。总之，想要随便打发时间不动脑看看这书还OK，要想好好读本小说，然后不给自己留下太多的逻辑困扰，还是绕路远行吧。忽然想起来，如果把董涵玉，陆重阳等人，变成公司小白领，高富帅，公司高管等人，似乎更能有点说服人心的力量。用一个现代人的思路，去描写一个古代人的故事，即使不具有穿越文的外壳，也必然会拥有穿越文的灵魂。

5、看了豆瓣很多关于本书的评论，我百思不得其解，怎么都一边倒得说不好呢。本书情节连贯，人物鲜明有层次，人物对白不失诙谐幽默，我读此书时多数时候都是面带春风的，时不时放声大笑。我是强烈推荐此书的。本书三段恋情。第一段与陆重阳。与陆重阳的邂逅，使涵玉将其作为脱离困境的唯一一根稻草，此后心心念念的都是嫁给陆重阳，这是一种执念，一种理想。陆重阳对涵玉的敷衍，涵玉心里也不时犯嘀咕陆重阳到底爱不爱她，说明涵玉对于陆重阳对自己漫不经心的态度是心知肚明的，但她内心里无数次的替陆重阳开脱，用敏儿的话说小姐被陆重阳魔住了。而陆重阳呢，第一个女人是如此的绝色尤物，又如此心计深厚，陆重阳被苏幼情魔住了，七魂六魄丢了。初遇涵玉，觉得她有趣，于是想逗引涵玉，就这样涵玉一心一意付出，陆重阳全盘接收，涵玉像盆炭火，陆重阳贪恋涵玉的温暖，却不知道不加炭，炭火也会熄灭的。涵玉数次身陷险境，陆重阳两次在场，却未失援手，冯严救了一次，扈江涛救了一次，对于涵玉的质问，陆重阳的解释是此二人身手不凡，且离涵玉最近，救她的成功率更高些。好一个冷静自持的陆大人。这段感情最纠葛。第二段与太子。明承乾天生帝王，他隐忍勃发，心思缜密，犹胜老奸巨猾的皇帝老爹，心比天高的皇后母亲，一众各怀心思的兄弟们。涵玉说过她喜欢强势的男人，还有比当今天子更具威严的男人吗？在太子身边得宠了，她也渐渐被权势迷醉，与太子的缠绵也渐渐让她内心掀起了阵阵波澜，甚至产生了些许妄想，直到太子屠宫她才恍然自己也是可取舍的棋子。太子对涵玉两次狙杀，涵玉竟然都释怀了，的确比起江山社稷，女人是皇帝最不缺的。说起来网络版情归太子的结局有些不合理了。第三段与六王爷明振飞。首先是六王爷对涵玉的一见钟情，然后是暗恋，明里暗里的呵护。一同经历了宫变，逃亡，然后六王爷舍身投降。帝王之家谁没有君临天下的心思，六王爷也不例外，最后为了涵玉放弃了争夺，隐身世外。结局难免俗套。很喜欢冯严，那个涵玉口中调侃的假道学，伪君子，他努力坚守对妻子天长地久的承诺，他有动摇犹豫的短暂时刻，与涵玉山洞中躲雨怀抱梦中美人，他有片刻心猿意马，但最后也只是在美人额头留下一吻，当作今后的回忆了。特别喜欢涵玉跟冯严斗嘴的桥段，写得很有趣。很喜欢无欢。虽然出场不多，但每次都让人期待，这个声如天籁的男子，传说中的美男竟然不甚美观。为了月容，他

舍弃一切，没有月容，他生亦何欢。这是个至情至性的男人。扈江涛也挺可爱的

6、第一次给这种题材五星。看小言是为了什么？尼玛的我因为这个嗜好被友人蔑视了不下数回，互相了解很久的朋友掩口敛目轻笑道：“呵呵，我知道嘛，你喜欢看言情，穿越那些90后喜欢的……”我无语凝噎。但一时间我确实无法摆脱这个爱好，言情对我来说就是虚无缥缈遐想连篇轻松无赘吹毛求疵的乐子，陷入幻想——能让人生陡然轻松下来，健康，无害，少花钱。也是因为这个，我不喜欢很多号称贴近现实的现代文，因为纰漏太容易被看出来；我更不喜欢剧情上故作沧桑老迈，编残卖酷的文……尤其是前面弥漫着仙侠喜乐气息，后面杂糅着皮肉烟火味道的，只是找乐子，何必跟自己过不去呢？说这么多也是因为……把这文看完我其实有点脑子坏了。最普普通通的正剧，没有天外飞仙，没有情比金坚，啊什么时下的萌点都没有。剧情一波三折，伏笔如春笋，下场雨冒点苗头，仔细一看哪里都是……费脑子啊。还是说不足先，第一是字数太多，有拖文嫌疑；第二是网文结局太假，如果只看网文结局的话我大概会给3分；第三伏笔太多了，有些地方还是没有交代清楚的；第四，番外（第一人叙述我全当番外看了）穿插顺序不太适合读者阅读，不如全部放到文后。优点不能像缺点一般列出一二三，因为这种类型的文章我没什么阅读经验。讲讲给我印象最深的地方，也就是女主角的情路吧。排开假仙言情中那种自以为谦虚的伪万能女主，这个女主是我见过最中庸的女主之一了。她漂亮，但是没有惊为天人；她聪明，但是时时自以为是；她憨厚，也免不了恃宠而骄；她痴情，却无意为此付出人生。她是现实的，也免不了对生活抱有期待和幻想，又不愿为幻想而勉强。最后的成功，是运气加上运气加上正确的抉择与抛弃。这篇文究竟能不能称为言情其实我不知道，因为它实在缺少对爱情最美好的憧憬，比如女主涵玉和纠缠她半生的初恋陆重阳。董涵玉喜欢陆重阳，一开始便是出于一种摆脱劣势的私心，她以为陆重阳可以依靠，便将自己的百般幻想加诸在他身上，为他欢喜为他愁。她想起陆重阳那双大眼睛便满心欢喜，好似他是什么天仙人物一般——事实上我们可以从公主王孙们的反应中看出来陆重阳并非什么绝顶俊俏的人物，他们觉得他长得像一个奴才。而陆重阳的才子气也并没有一开始就显露，他对女主展现的完全是凤凰男的一面：他身家巨万，却只给女主送过不值几文的礼物；他不给承诺，却引诱女主献出身体；他隐瞒踪迹，却怪女主处处阻碍……总之是一个渣男，而我们的女主情迷渣男不悔，直到发现渣男仍心怀ex，心怀ex也就罢了，他还对已婚ex纠缠不休，花大价钱缅怀ex……涵玉也很怨女的写血书，抛绝交信，淋雨伤怀哭到天明，但是只要陆重阳稍有回头之意，她就全身瘫软，倾肉身以供。直到陆重阳冒着生命危险也要安葬ex的尸体，涵玉对他的情才彻底冷却。冷却了，却没有消亡，直到最后一次见面，涵玉才彻底摆脱这梦魇。但是，从全文来看，能够被称为爱情的，却只此一次。涵玉和太子明承乾的关系，完全是调教与被调教的关系。我很惊讶的是一开始就算她如何全心付与陆重阳，却仍旧很简单地与太子发生了关系。她并非心甘情愿，但是也没有冒着生命危险做出丝毫抵抗，在此刻她的人生发生了质的变化，她再也不是那个为了陆重阳不顾一切的少女了，所谓纯粹的爱情，也自这刻起从她的生命中消失了。所以她不爱太子，却在行为和思想上与太子日渐趋近，变得专横孤注，崇拜强权。她和太子的感情维系在身体上，毫无顾忌的放荡，以至于某一瞬间他们错以为那就是爱。即使如此，在千钧一发的时刻，他们仍旧选择互相倾轧：明承乾下令杀无赦，涵玉也在逃过一劫后制造了龙脉反涌的事端。最后我们来说说六王爷明振飞这个倒霉蛋。说他是倒霉蛋，因为作者好像就是照这个方向描写他的：最终是他抱得美人归，但是涵玉与他似乎只有报恩之意和歉疚之情。他最早钟情涵玉，最后连个完璧之身也没落下。他忍辱负重为了爱，最好的结局不过是儿子做了皇帝。绝世好男人了吧，但是他也忍不住在给涵玉的账本夹层里留下一张黄纸，让她冒着心力丧失的危险动荡龙脉。他爱她，却还免不了为了自己利用她，——倒霉蛋，罢了。所以这就是真相了——真正的爱情耗费了最大的力气，只维持最短的时间；身体完全不忠于心理；最好的结局是找一个依靠，心怀不多的芥蒂度过余生。这样的言情我不想再看第二遍了，现实的人生正在进行，没必要在书页里重温。

7、我记得网络上作者前面的简介，是有多装啥，就举几个例子：“我很反感的，就是文中号称有‘阴谋’，可是你翻开几页，就把阴谋的主角性格瞧了个清清楚楚；再看几章，就能把阴谋的大纲猜个八九不离十……现实中的阴谋就是如此简单吗？就显露的如此幼稚简单吗？”“我想，我的文是需要有点经历有点过去的人才能看到难以忘怀的”“文长，绝对不白，推理情节多，需要来回看几遍极度损伤脑细胞。”我承认，作者，我脑细胞都损伤在思考你在前面怎么能说出这么大言不惭的话来。并且恭喜你，作者，你讨厌的或者不屑的，你自己基本都完美的实践到了。我正是看了你晋江写在文前的话，才对这个文报以了相当大的期望，结果看过50%多，发现是个小白文外面笼罩了一层作者装叉的朦胧面纱。跟那帮淘宝名店一样，各种夸大飘渺的溢美之词，不退不换不说，仿佛如果你买到手不欣赏

《艳歌行:三重恋(套装共2册)》

那说明你的品位太差……艾玛还“我的文是需要有点经历有点过去的人才能看到难以忘怀的”，我知道你指的什么，网上的段子归纳的很精辟——“我他妈那么爱你，你他妈爱理不理；我他妈对你放电，你他妈装没看见；我他妈抽一根烟，你他妈让我靠边；我他妈牵你的手，你他妈浑身发抖；我他妈跟你接吻，你他妈死都不肯，你他妈无情无意，我他妈决定放弃，我他妈刚要跳楼，你他妈才回过头，你他妈回心转意，我他妈刚好落地。”除此之外还有什么？越来越冷酷但依旧智商令人拙计的女主，几个不知道从何处来将往何处去没有起承转合就围着女主转的男一三三四，哦当然还有老套平面争来抢去又想夺江山又想泡女主的“纠结”剧情……吐槽完毕，还是习惯性的欲扬先抑一下。本文目前为止唯一可称道的就是女主的上进心，学品玉、学调香、学地图、学春宫图……反正当不了女神要向女神无限靠拢，这是值得广大女读者学习的地方，一颗星。

8、如同小说的副标题，这是一本描写古代女子爱情传奇的一本书，虽然我认为，这本小说里，不仅仅是爱情，还有权谋和奋斗。简单的说，这是一个古代少女如何从不起眼的小沙砾成长为闪耀夺目的金子的过程。从内容上来说，真应了它的名字《艳歌行》，如同一首婉转跌宕的长歌，又如一幅着墨浓烈、斑斓多彩的锦缎，真真看的人琳琅满目、目不暇接。涵玉从一个为了逃避成为父亲的老上司填房而不惜主动与他人私奔的官家小姐，到一心想着与心上人长相厮守的东宫女官，然后卷入夺嫡风云莫明奇妙成为各方势力八面逢源的棋子，一个小虾米竟将局面搅得混乱不堪，在这个过程中，她经历了深深的爱恋、重重的背叛、狠狠的杀戮，最后重归宫廷，却逃了出来，归隐平静。每一处情节转折，都精彩至极，每一次场景变换，都让读者惊喜酣畅。从思想层面来说，虽然最终脱不了言情，却不落俗套。并没有强行设定女主角一定就是对谁从一而终，不管是在身体上还是在感情上，她都有过不同的选择，也有不同的尝试。她的初恋陆重阳，是书中着墨最多的一个男性角色，也是她真正完全没有沾染其他欲念而单纯爱过的一个，我尤其喜欢书中对涵玉爱着陆时，那种低到尘土的谦卑的描写，其实，真正的爱情中不就是这样，谁爱得多一点，谁就注定付出得多，不问公平，无关对错。而太子，是我最喜欢的一个男性角色，他基本上算是一名腹黑男，隐忍不发、运筹帷幄、胸有成竹，然后一击即中，一出手就是成功，一开始他就是杀她的人，但她却在危险中生出情愫，他征服了她的身体，也几乎得到了她的新。但他却狠毒，无情，在他的大业面前，他也可以杀了她。而她最终的归属六王爷，是属于默默守护，为她付出得比较多的一个，其实女子应该就是这样，选择一个爱自己的人为归宿，才是最幸福的，所以，结局，涵玉求仁得仁，可谓诸事圆满。书的引子说：“女人的一生都要经历三个男人，他们分别给予女人——情恋 欲恋 婚恋”，我相信很多读者应该都可以从涵玉的爱情中，瞧到自己感情的一些端倪。从技术层面上来说，作者没有把读者当脑残，此文架构宏大，文笔流畅，铺垫细密，逻辑合理。用作者的话说，她是一个情节控，容不得一点她可以想到情节纰漏。因此，虽然此文峰回路转，场景诸多，但是从头到尾，基本上在情节方面没有什么明显的bug，对于我这种对逻辑性要求很强的读者来说，读起来真觉得畅快。总的来说，很久没有读到这种好文了，强推一个！

9、刚刚看到一半的书，在我看过各种各样的架空穿越，总之，背景为古代的小说中，这算不得最好，当然并不差，几乎每本书都会有让我唏嘘的点，但我很少会把这些想法写下来，过去了就过去了。。这本书，有太多靡丽的词句，我并不是对古文如何有爱的人，常常会选择跳过只看剧情，只是在看到涵玉拿起那个盒子，底部愕然有着这样一句：曾经沧海难为水，除却巫山不是云，少年时代的我被问及最爱哪句诗的时候总是故作深沉得扔出这句话，是了，小孩子装沧桑而已，甚至我心心念念得把它写在日记本的扉页时，我都不曾真正了解它的意思，水还是云，于我而言并没有差，直到在情节发展到这的时候，我豁然开朗了，你心底里念念不忘，镌刻永久的是执念，是求之不得的怨念，是惘然失去的不甘，从来都不是那个人而已，甚至在之后那些低到尘埃的姿态都不曾打动你，当时只道是平常啊，于是在那个本该珍惜的人错过之后，再再重复这“难为水，不是云”的心态，于是，一直被执念折磨，幸福呢，我们的幸福呢，并不是悬崖边的灵芝仙草，只是阳光下最最简单的向日葵，有光，有水，有你，就很足够，从今以后，我会忘记这一句，认真的生活，怜取眼前人。——有感于陆重阳的爱情

10、大概花了三个晚上才把它看完..因为情节太多,一个阴谋之下盖着另一个,让我的脑袋不停得要停下来想一下才能想通...可能我太笨...所以导致整部书看完后...很疲惫...说实话,,我不太喜欢女主涵玉....聪明是聪明了点..但不得我心~

11、长啊！看了大半夜才看了不到百分之二十。在看到了百分之六十时，我暂时把这本书给放下了。后来断断续续用了很久才看完。很明显作者对这本书有着设计好的情节，内容完全都是按照设定来写

《艳歌行:三重恋(套装共2册)》

的。感觉完全是用现代的故事套了一个古代的外皮。爱情和人物设定都有很强烈的现代的影子，但因为古代的大背景，给填进去了许多的阴谋。但这些阴谋苍白的连我这个不看这类型文的人也能看明白。太长了，结果造成了文中的许多漏洞。作者力图把全局掌握手中，之前还对许多情节埋下伏笔。可我感觉这些伏笔简直是个笑话。它明明白白的揭示了啊。比如说男一陆重阳的身份，再比如说女主丈夫的身份。而且直到最后有很多地方都不清不白的。还有，按理说女主早就该死了。作者设定她有几分聪明几点才学，但面对纷繁的阴谋诡计还是像个白痴。可她偏偏总是有各种的理由死里逃生。这太牵强了，让我总有一种不适感。弄得这书权谋不权谋，言情又言情。至于女主的爱情。作者设定是三重恋，情恋，欲恋，婚恋。试问，一个古代的官宦小姐凭什么有这么多的机会选择不同的爱恋？当然，这是小说，我们不多追究。但明显能看出这个朝代的女子应该不怎么注重贞洁。女主为了摆脱后母的控制，抓住陆重阳这根救命稻草，没怎么犹豫就献出了自己的清白之身。跟陆重阳将断未断时又半推半就的跟太子发生关系。中间还相了好几次亲。但可惜，女主一次也没有经历到爱情。第一次单相思，第二次被利用，第三次完全是感激。而陆重阳是怎么爱上女主的啊？就是因为失去了？本来完全无爱，番外还强扯了一句，他的妹妹说什么“情深不寿，慧极必伤”，他答“向来缘浅，奈何情深，怕是终身不得救赎……”。看得我直想吐。这一部分描写的太过匆忙，跳跃太大，一点都不真实。所以这个情恋完全是胡扯了。欲恋？女主和太子倒都是有欲。但结局简直是注定的一拍两散（嘎嘎，谁会跟炮友结婚啊）互相利用。至于婚恋，六王爷可是有真情在的，这个可怜的家伙，一共没多少戏份，爱的女人不爱他，隐忍小半辈子啥也没有。终于女主花落他家，但她最热烈的感情已经给了陆重阳了……女主的爱情观与个性太让人不能忍受了，所以我是非常的不喜欢她。这是书中不多的比较符合实际的设定了。还有，实在是不喜欢这书里那玄幻部分的存在，和尚的签算命的卦甚至还有洋人的占卜，都让女主舍弃陆重阳。一定要整出一个六郎。这里真是太tmd狗血了！个人认为这个故事还是放在现代比较好，另外不要写这么长！看完之后我立即就删掉了。还是看电子版吧，花52大洋就买这么个故事实在太不值得了。还没有特别让人不能忍受，就算是中年妇女的裹脚布吧！ps：本人没谈过恋爱，评论纯是对书的个人感受，不喜勿拍。

《艳歌行:三重恋(套装共2册)》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